

■ 全人教育課程架構加值調整

● 通識涵養課程（10 學分）

(一) 114 學年度起入學之日進學士班（不含學士後及二年制學士班）學生，須修讀通識涵養課程：人文與藝術領域(PT)、自然與科技領域(NT)、社會科學領域(ST)、永續素養(DT)領域，每一領域各 2 學分，共計 8 學分，另於四領域中再任擇一領域修讀 2 學分，合計 10 學分。畢業前修滿 10 學分通識課程即可。

(二) 永續素養(DT)領域分為永續證照學群(DTD8)、永續多元學群(DTV8) 學群。

1.永續證照學群（DTD8）：

114 學年度起入學生修讀，計入永續素養領域學分；113 學年度(含)前入學生修讀，不計入畢業學分，

2.永續多元學群（DTV8）：

原人文與藝術領域(PT)、自然與科技領域(NT)、社會科學領域(ST)部分課程因領域調整 挪移至永續素養領域(DT)之永續多元學群(DTV8)。113 學年度(含)前入學生如選讀永續多元學群(DTV8)之課程，得抵認為原 3 領域之通識，抵認對照表請至全人教育課程中心網頁查詢；114 學年度起入學生修讀該學群，計入永續素養領域學分。

● 必修體育課程(2 學分/8 小時)

(一) 114 學年度起入學之日進學士班（不含學士後及二年制學士班）學生：

大一每學期必修 1 門 0 學分 2 小時之體育課程，共須修畢 2 門「大一體育(AT-00)」；

大二每學期必修 1 門 1 學分 2 小時之體育課程，共須修畢 2 門「大二體育(ATP2)」；

所有體育必修課程皆不得以 ATP3（1 學分）體育選修課程補修替代。

(二) 113 學年度(含)前入學學生欲重補修大二體育(ATP2)課程，請自行上網加選，限大二以上學生選課，大四學生優先分發。重補修課程取得之學分不得計入畢業之外系選修學分。

■ 全人教育課程架構說明

114 學年度起入學生適用（日進學士班（不含學士後及二年制學士班））

全人教育課程架構	核心課程	10 學分	大學入門（2 學分）、人生哲學（4 學分）、專業倫理（2 學分）、體育（2 學分/8 小時：大一體育每學期必修 1 門 0 學分 2 小時、大二體育每學期必修 1 門 1 學分 2 小時）
	基本能力課程	12 學分	國文 4 學分、外國語文 8 學分（大一英文必修 4 學分；大二 4 學分，可修主題英文或第二外語）、資訊素養 0 學分。 ※資訊素養 0 學分係指本校資訊基本能力（需修讀通過本校認可之相關電腦資訊課程或檢附校外資訊相關證照或通過本校自辦之資訊能力檢測）。
	通識涵養課程	10 學分	人文與藝術領域、自然與科技領域、社會科學領域、永續素養領域，每一領域各 2 學分，共計 8 學分，另於四領域中再任擇一領域修讀 2 學分，合計 10 學分。 ※畢業前修滿 10 學分通識課程即可

113 學年度（含）前入學生適用（日進學士班（不含學士後及二年制學士班））

全人教育課程架構	核心課程	8 學分	大學入門（2 學分）、人生哲學（4 學分）、專業倫理（2 學分）、體育（0 學分/8 小時）
	基本能力課程	12 學分	國文 4 學分、外國語文 8 學分（大一英文必修 4 學分；大二 4 學分，可修主題英文或第二外語）、資訊素養 0 學分。 ※資訊素養 0 學分係指本校資訊基本能力（需修讀通過本校認可之相關電腦資訊課程或檢附校外資訊相關證照或通過本校自辦之資訊能力檢測）。
	通識涵養課程	12 學分	社會科學領域（4 學分）、人文與藝術領域（4 學分）、自然與科技領域（4 學分） ※畢業前修滿 12 學分通識課程即可